



法務部矯正署泰源技能訓練所政風室編撰

本期目錄

廉政宣導專欄	提高公務效能，致力經濟發展
肅貪判決案例	購辦職訓設備索賄案
廉政案例分析	殯葬紅包
機密維護叮嚀	申請國賠資料外洩案
安全維護看板	玩這款臉書遊戲 竟被強制扣 2580 元
反毒宣導	強盜變傳道
消費者保護宣導	喝蜂蜜檸檬可以治療皮膚瘤及汗斑疹？

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公務員應堅持廉潔，拒絕貪腐，廉政檢舉專線 0800-286-586。

「反賄選斷黑金」拒絕賄選建立乾淨家園~
檢舉賄選專線：0800-024-099



提高公務效能，致力經濟發展

針對報載行政院賴院長於 11 月 7 日下午，在行政院與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會座談，總會秦理事長提及各地方政府中低層官員仍有一些「不太敢做事」的情形發生，怕犯「圖利他人之罪」，往往收件之後先退補件，幾次之後再按程序處理，影響時效，讓投資人及一般廠商怨聲載道，建議「圖利罪」應明確立法等語。本署除對秦理事長所提意見能感同身受外，另提出說明如下：

- 一、貪污治罪條例或刑法瀆職罪章所規定之「圖利罪」，因立法技術面難求完備，長期造成辦案人員之困境，同時也影響公務員執行公務時勇於任事之心態，並可能間接影響國家之競爭力，未來仍有檢討空間。
- 二、由於圖利罪最重要的構成要件就是公務員「明知違背法令」，因此本署適用圖利罪之政策，已由「肅貪查緝」朝向「防堵預防」位移，要求全國政風人員全力防堵公務員圖利罪之構成，並在防堵成功後給予績效鼓勵。亦即在公務員尚未違背法令前就提出警示防堵，力求將圖利罪成案之可能性壓縮到最低。依本署統計，從今(107)年 3 月實施此政策後，本署辦理認為犯罪有據移送檢察署之肅貪案件中，以「圖利罪」為案由移送地檢署之案件為 0 件，足見政策推動已見初步成效。
- 三、針對政府重大工程及採購，本署結合檢、廉及公務機關團隊，建構廉政平臺，除協助政府機關公務員排除不當勢力介入外，並提供公務員於法律面的協助，在公開透明的指導原則下，力求公務員不要因為不諳法律而保守膽怯，促使行政效能提升，國家重要建設得以持續順利推動。
- 四、本署利用各種集會場合，持續向所屬政風人員傳達「政風人員角色已經轉變」的觀念。政風人員不應在機關扮演「這個不

行，那個也不行」的角色，而要更進一步協助公務員了解「怎麼做，勇於做！」，並且擔任公務員的靠山，讓公務員執行公務時不致因不懂法令而保守膽怯。

五、本署去年特別編製「圖利罪」專案法紀宣導教材，並在全國各公務機關向公務員進行 904 場之宣導活動，參加公務員人數達 70415 人。本署投注龐大資源的目的，就是要協助各級公務員判斷如何避免涉犯圖利罪？期盼公務員真正了解圖利罪的紅線後，懂得放膽提升行政效率。

會秦理事長的意見發人深省，廉政署本於政府團隊之一員，對於致力經濟發展的參與者與投資者自應展現同理心，繼續協助政府建構勇於任事又有效率的公務體系。

資料來源：廉政署



肅貪判決案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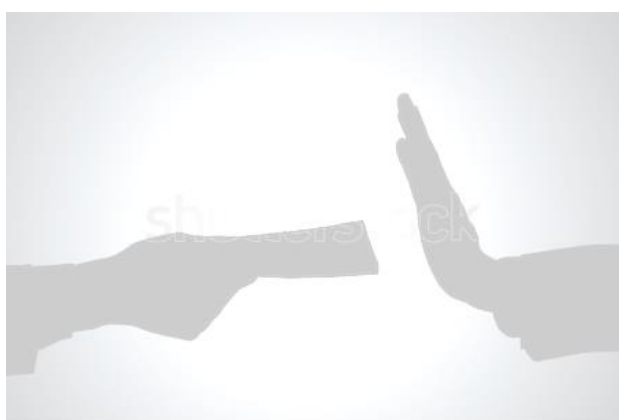
購辦職訓設備索賄案

法務部廉政署北部地區調查組偵辦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正訓練師兼股長呂○○購辦職訓設備索賄案，業經臺灣新北地方法院判決有罪，並沒收犯罪所得新臺幣680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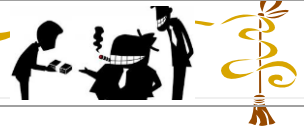
呂○○係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下稱桃竹苗分署)正訓練師兼股長，於民國104年2月間負責辦理桃竹苗分署「104年機械設計職群高階彩色成型系統採購案」之採購需求、審標及會驗等事項，明知投標廠商金○公司、天○公司之實際負責人黃○○以詐術圍標方式搶標，依政府採購法應不予決標予該等公司，竟與職訓班學員李○○共同基於違背職務之行為收受賄賂之犯意聯絡，由李○○向黃○○要求、期約金○公司得標及通過驗收後交付100萬元賄賂，進而護航金○公司於同年6月23日得標。復於驗收時，呂○○明知金○公司報驗設備與招標規範所定不符，竟不實填載驗收紀錄，助金○公司通過驗收，致桃竹苗分署撥付結案款580萬元予金○公司，黃○○遂於同年11月6日按期約交付100萬元賄款予李○○與呂○○朋分。

全案經本署調查後移送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偵查起訴，嗣經臺灣新北地方法院以貪污治罪條例之違背職務收受賄賂罪及非公務員對於公務員違背職務交付賄賂罪，分別判處呂○○有期徒刑6年，褫奪公

權2年；李○○有期徒刑2年，褫奪公權1年；黃○○有期徒刑6個月，褫奪公權2年；另依政府採購法科處金○公司、天○公司各10萬元罰金，並沒收賄款及金○公司因案關人等犯罪的不法利得總計680萬元。



資料來源：廉政署



殯葬紅包

【案情概述】

A等15人為甲機關公務員，負責殯儀館遺體洗身、化妝、大殮等業務，明知除法定規費外，不得藉故再收取任何費用，竟基於對於其職務上行為收受賄賂之犯意，向受民眾委託處理殯葬事宜之殯葬業者，每具遺體以收取600元至1,000元不等紅包之代價，由殯葬業者先將賄款交予當天值班班長集中保管，班長於下班前再將賄款均分與當日值班公務員。

殯葬業者B、C、D及E等4人，亦知悉法定規費之規定，竟基於對公務員交付賄賂犯意，於亡者辦理告別式時，交付賄款1,000元給執行遺體入殮工作之公務員F、G。

【所犯法條】

1、公務員部分：

基於對於職務上之行為收受不正利益之犯意，與B發生性行為部分，觸犯貪污治罪條例第5條第1項第3款「對於職務上之行為，收受賄賂罪」。

2、民眾部分：

B為使自己順利入臺，基於對A交付不正利益之犯意，與A發生性行為部分，觸犯貪污治罪條例第11條第2項「不違背職務行賄罪」：對於公務員關於不違背職務之行為，行求、期約或交付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者，處3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50萬元以下罰金。

資料來源：廉政署刑事責任案例彙編





申請國賠資料外洩案

【案例】

某市政府法規會，在消費者保護的機關網站，把民眾申請國賠的資料，全都開放提供檢索，不但個人身分資料全都查得到，連就醫紀錄也都被張貼在網站上。當市民想申請國賠，而進入該市政府法規會網站時，在全文檢索中隨意輸入查詢字眼，就會出現一筆筆民眾的案例資料，不只是文字陳述，就連車禍照片、當事人的就醫紀錄，全都一覽無疑，還有民眾的身分證就這樣被顯示在網站上。某市市議員質疑，主管消費者保護的法規會，竟然成了洩漏個人資料的兇手。法規會則表示是外包資訊廠商忘記把資料加密，才導致民眾的個資全都露，已經請廠商趕工補救。

【研析】

最近常常發生個人資料外洩的新聞，除了有購物頻道的消費者因業者外洩個人資料，而遭到詐騙集團鎖定行騙外，政府機關處理民眾的個人資料，也有疏忽的時候。除了上面案例所提到的某市政府法規會，發生外洩民眾申請國賠的資料外，同一時間也發生某縣政府網站，外洩原住民學生個人資料的情形。

顯見目前對於個人資料的保護還不夠落實，所以連政府機關也發生洩漏民眾個人資料的情形。因此保護公務資料之安全，平時就該更加謹慎注意。



資料來源：個資法缺失態樣

安全維護看板

玩這款臉書遊戲 竟被強制扣 2580 元

臉書上流行各種小遊戲或心理測驗，注意一不小心恐被迫花錢！一名民眾就在臉書點開玩測試遊戲「OMG」，但卻意外按到其他未下載的遊戲推薦，就這樣「被迫」消費 2,580 元，嚇得她立刻打給電信業者解除這筆款項。

根據《蘋果日報》報導，民眾 Jamie 看到測試遊戲「OMG」近期在臉書上相當流行，於是點開來玩，不料卻按到其他未下載的遊戲推薦，彈出一個訊息「我已經訂閱並付款成功」，當下並未注意，沒想到隔天卻看到手機上一則訊息，通知她消費了一筆 2,580 元費用，且已經扣款成功。

Jamie 一看，嚇得立刻打電話給電信業者客服，接著又轉到 Google play 的客服系統，經過繁瑣的確認程序後，才終於將款項成功解除，也讓 Jamie 表示：「盡量不要使用手機玩點選遊戲，然後你也可以事先做好預防動作！」而臉書社團「爆料公社」中，也有不少網友受害，提醒網友該遊戲可能是病毒，還

有人被強制登出
臉書，最好移除
該遊戲。

資料來源：TVBS 新聞網



反毒宣導



強盜變傳道

我抱著撲滿拿給爸爸，並求他不要打媽媽了…，或許是幼稚單純的心，喚醒了爸爸被毒品挾制的心靈，只見他轉頭就出去了，但過了幾天，卻發現我的撲滿不翼而飛了，我知道是他，但我沒有問……

似乎已成為過去，然而卻是記憶猶新。因為一些刻骨銘心的往事，總是常在我腦海懸盪著…，就如小說裡描述的強盜，而現今變成教會中一個愛心的傳道者。我想套上一句：「強盜變傳道」，這就是我心目中「心愛的酷爸爸」-許源芳。

從我有記憶開始，家中的每個長輩都非常疼愛我，因我是家中唯一的小女生，爸爸更是把我視為他的掌上明珠，正如現今他還是叫我「心肝寶貝」。回想起爸爸似乎很少工作，而他的朋友也都是「閒閒美代子」。雖然那時候爸爸也對我很好，但卻是常常跟媽媽吵架，而且是晝伏夜出、晨昏顛倒，情緒起伏非常非常的大…。每次爸爸一回家，就可看到又是全武行、又是乒乒磅磅…。後來，我漸漸長大才明白，原來是爸爸吸毒，為何我所愛的會成為社會所唾棄的毒蟲呢？那時我真的好恨好恨…

試回想，不知在多少次父母的爭吵中，已醞釀了許多不安情緒，記得有一次父親在向母親要錢的過程中，我很怕、我深怕爸爸又動手打媽媽，我抱著撲滿拿給爸爸，並求他不要打媽媽了…，或許是幼稚單純的心，喚醒了爸爸被毒品挾制的心靈，只見他轉頭就出去了，但過了幾天，卻發現我的撲滿不翼而飛了，我知道是他，但我沒有問…，儘管每一事件發生時的細節已不復記憶了，但是，被喚起的感覺卻是如此的熟悉，依

舊是令人有著強烈的心痛，同樣的戲碼一再重演，爭執不斷、吵吵鬧鬧似乎已成為家中唯一的生活模式了。不管究竟爭執中，究竟是誰對誰錯，但我厭惡父親對母親的暴力，甚至我有不想再見到父親的意念。

就這樣真的，他那一陣子消失了，然而卻在我生病時，他又出現在我的床前，我看到爸爸回來，我內心好高興，好高興哦！但卻又好生氣、好生氣…他為何一直不在家呢？也因自己對父親這種又愛又恨的矛盾心情，竟然在看到時，一句爸爸也叫不出口，直到今日才明白，父親那時是在被通緝中。而在那段時間裡，有好長、好長的一段時間沒看過父親，甚至年節也不見他回來，好奇的詢問母親，而媽媽只是淡淡的說：「在大陸做生意啦！」那時大陸包二奶的新聞正夯，心中想著：「父親可能已拋妻棄子，不要我們了！」所以在學校、家中的表現更是叛逆…，所言所行更是讓母親擔心。

記得有次在學校，因不服從老師管教的過程處理中，我竟對老師大聲吼說：「爸爸都不要我了，要處罰就處罰吧！」老師告訴媽媽，孩子內心深層是多麼渴慕父親的愛，母親才在那時告訴我，爸爸是愛妳的，只是他現今身陷囹圄，不想讓妳知道他入監服刑啦！而隔天，我就吵著要去探視父親，會客窗一拉起，爸爸和我都沒說話，我們倆只是熱淚直流，結束前父親只說了一句：「乖，聽媽媽的話，爸爸永遠愛妳。」左盼右盼…事隔幾月後，父親回來，確實過了一、兩個月，使家有溫暖感覺的正常生活，但人就是這樣的軟弱，「立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父親又再次淪陷了。

但人的盡頭是神的起頭，父親這次願意到基督教晨曦會去接受福音戒毒，父親不僅戒了毒，身體變壯了，也變得好幽默，更是阿嬤心中的好兒子，對媽媽而言就是一個好丈夫囉，

媽媽也常誇讚爸爸變得更溫柔、更帥氣了，而我覺得爸爸變成一個好男人了，因為他會煮好多好吃的東西給我們吃，也呵護我像個小公主一樣。而奇妙的上帝更是感動爸爸再去神學院讀書，回頭幫助更多的同路人，爸爸現在在更生團契新竹區會服事，亦利用休假日的時間，去玄奘大學研讀生活輔導員的課程。我想上帝不僅能夠改變一個人戒了毒，更能幫助一個家庭得著真正的幸福、平安與快樂，現在每個星期天成為我最期待的日子，因為我們全家人可以一同到教會，以感恩、喜樂的心來敬拜拯救我們家的上帝。

資料來源：反毒徵文佳作/許嘉芸

喝蜂蜜檸檬可以治療皮膚癩及汗斑疹？

蜂蜜是蜜蜂從植物花中採得的花蜜在蜂巢中所釀製的蜜，為半透明、帶光澤、濃稠的液體，成分含有葡萄糖、果糖、維生素、礦物質及胺基酸等。檸檬則屬柑橘屬，果實皮薄，果肉極酸，維生素含量豐富。

由於國人健康意識的提升，對於食品保健相關議題更加重視，所以有關食品問題的傳言也越來越多，但多數是誇大或未經證實的內容，常常引起許多民眾的恐慌。關於坊間流傳「喝蜂蜜檸檬可以治療皮膚疾病」的訊息，內容沒有相關的資訊來源，而且也沒有相關科學論述依據，對於這種沒有根據的傳言，應該抱持小心謹慎的態度，不要隨便輕易相信。

食藥署提醒，民眾應該保持均衡飲食，養成健康的生活習慣，適當運動並維持理想體重，建立正確的營養攝取觀念，才能維持身體健康。如有身體不適，應適時就醫並遵醫囑治療，勿聽信偏方而延誤就醫時機。另外，蜜蜂採集蜂蜜時可能會採集到含有肉毒桿菌的孢子，因孩童腸道免疫系統尚未成熟，無法抑制孢子萌芽，提醒有1歲以下幼兒的家長需要特別留意，應避免幼兒食用蜂蜜。

資料來源：食品藥物管理署